

國立中山大學 95 學年度第 6 次主管會報會議

開會日期：95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09:00~12:00

決 議 暨 指 示 事 項

- 1.有關「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預定今年 11 月下旬開始赴各校進行實地考評(各校應於 11/6 前辦理學校自評並繳交年度考評報告);請學研處負責辦理彙整工作，並掌握時效，而各組之評鑑(自評與實地考評)，請各組主持人負責，本次實地評鑑將瞭解評估各校推動之成效，並公佈成果，其事關第二年各校補助款額度，請積極準備。(辦理單位：學研處、各學院、通識教育中心、總務處、教務處、國際交流處、秘書室)
- 2.近來本校行政人力配置，因各單位業務所需及協助執行「5 年 500 億邁向頂尖大學及研究中心計畫」而有所調整增加；唯各單位應加以充分運用及調整人力資源，對於工作散漫的職員工，應加強查勤、考核、督促、淘汰，藉以提昇效率。(辦理單位：人事室、各單位)
- 3.有關日前某大學教授被其研究生爆料持假發票報帳，領取國科會、教育部研究計畫費用乙事(含將研究生研究助理費用挪撥到教師個人帳戶等)，請各學術單位、學研處、會計室加強宣導，審計查核，引以為鑑，杜絕弊端。(辦理單位：各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學研處、會計室)
- 4.有關 7 月份西子灣海水浴場遊客溺水事件及勵志樓違章建築(三樓鐵皮屋加蓋、一樓戶外棚架)部份，各級民意代表與建管單位已積極介入質詢與關心，請總務處場管會儘速與律師協調研議本校與海景公司終止合約之相關事宜(含合約範圍、經營權、經營期間、興建計劃等);另違建部份，學校應立即主動依限拆除。(辦理單位：總務處、秘書室)
- 5.有關 96 學年度本校研究生將達全校學生 66%比例，請教務處深入探討瞭解原因。(辦理單位：教務處)
- 6.有關交大宣佈實施「逐年提高退學率，擴大招收轉學生」作法(群英計畫)，請各學術單位針對學生課業成績及嚴格執行考試不作弊情形，審慎建立學生退場機制，藉此警惕學生。(辦理單位：教務處、各學院、通識

教育中心)

7.教務處報告：

- (1)本校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在校學生人數共計 9,830 人，包括大學日間部 4,088 人、碩士 2,878 人、博士班 1,202 人、碩士在職專班 1,522 人、二年制在職專班 140 人；全校在籍學生人數共計 10,315 人。另各學制新生總報到率：大學日間部 96.17%、碩士班 94.78%、博士班 82.89%、碩士在職專班 97.54%、二年制在職專班 100%。
- (2)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各系所總開課數 2,123 門，各系所開設課程教學大綱之課程登錄比率 71.26% (未登比 28.34%)
- (3) 96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日期為 2/2~3 日。本校 96 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日期 3/25 日。高階學程在職專班(EMBA、EMPP)考試日期 3/11 日。
- (4)教學意見調查自 95 學年度開始以紙本施測，教務處預計於 95 年 12/18~29 於意見調查，並將於 11 月份擇日召開「教學意見調查施測作業說明會」，請各系所務必指派施測作業負責人出席參加，並統籌調配人力進行施測。(辦理單位：教務處、各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8.社科院報告：

社科院規劃推動國際化工作有：(辦理單位：社科院)

- (1)成立 Internation Corner。
- (2)對於英語授課之教師給予激勵措施。
- (3)鼓勵補助教師在國外期刊發表論文著作。

9.學研處報告：有關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延聘「博士後研究人員」及「助理研究員」的聘用流程(適用外國籍申請者來校 6 個月以上或本國籍申請者)，請至頂尖大學網頁下載申請表，與附件資料(包含博士畢業證書)一併送學研處，上陳校長核定，不須提會審查。(辦理單位：學研處、各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10.通識教育中心報告：中山通識教育講座預定下週舉辦二場講座，敬請各位主管踴躍參與。(辦理單位：通識教育中心、各單位)

(1) 11/8 (三) 16:15~18:00 立法院王金平院長 (講題待定)

(2) 11/9 (四) 16:15~18:00 民進黨游錫堃主席 (講題待定)

11.計網中心報告：

(1)由於大部分同仁都已使用寬頻網路，且計網中心撥接設備的建置時間已超過 10 年，設備老舊，維修困難，故將停止撥接服務，若仍有撥接需求者，可由其他網路轉接到校園網路，詳細使用方法請參考計網中心網頁<http://www2.nsysu.edu.tw/cc/>。(辦理單位：計網中心、各單位)

(2)本校已與微軟簽訂 Windows 作業系統以及 Office 等軟體之授權，本年度授權範圍，除教職員之外，已擴大到本校學生，本校教職員工和學生可到<http://ftp.nsysu.edu.tw/>下載使用，需要光碟片者，可到計網中心推廣組索取 (酌收工本費)。(辦理單位：計網中心、各單位)

12.附中報告：

(1)附中新大樓 (共 7 層) 空間規劃使用情形，已依用途分配完成。

(2)有關附中「國中減班事宜協調會」，因社區民眾之關心及民意代表之介入，目前已達成兩項決議，唯後續事宜，仍需以教育部之決定為主。(辦理單位：附中)

13.學務處報告：學務處目前工作進度有下列事項：

(1)討論學生會組織章程 (11/16)

(2)逐步建立學生綜合資料庫系統

(3)舉辦餐廳廚工衛生教育訓練 (11/4)

(4)溜冰隊、風帆社皆獲多項殊榮

14.有關「95 學年度共同助學方案」申請案之低收入學生人數 (135 人)，其與本校實際低收入學生人數多寡，請協助提供相關正確資訊參考。(辦理單位：學務處)

15.總務處報告：行政院院長於 95 年 10/11 日第 3010 次會議提示：今年本土登革熱確定病例已有 300 例，且高雄市確定病例亦持續上升，為

防範疫情蔓延，消除病媒蚊，請各單位督促所屬就各該清潔責任區之排水溝、頂樓排水系統、盆栽、室內外空間、通道雜物、門窗玻璃、庭園花圃、積水容器等易孳生病媒蚊處所加強清理，以維持校園環境整潔，並確保師生健康，總務處並隨時派員進行抽檢。(辦理單位：總務處、各單位)

16.各行政單位主管對於二級行政組長之人選，應重視其工作態度與主動負責的精神，並瞭解其對業務之開創性、延續性與全面性。(辦理單位：行政單位)

17.推教中心報告：目前推教中心與電腦網路危機處理中心洽談，針對未來在配合學校政策下，如何與推教中心搭配開設推廣教育班之合作機制，目前已達成初步共識，但相關細節仍需再討論。(辦理單位：推教中心)

18.國際交流處報告：

(1)有關「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教育部已修訂完成，正逐漸放寬鬆綁各項規範。

(2)近期教育部將公佈鼓勵大學教師出國講學辦法，凡有興趣之各學術單位教師得預先準備，及早因應申請。(辦理單位：國際交流處、各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19.有關本校在教師英語授課方面，目前已於教師聘約上註明「新聘教師所屬單位需要開設外語課程時，教師有配合開授之義務」，請各學術單位加強鼓勵教師開設外語課程。(辦理單位：各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國際交流處、人事室)

20.秘書室報告：

(1)本校為籌辦「95學年度全國大學校長會議」，其相關會議議程(暫定96年1/11~12)及任務編組表，請各單位屆時務必全力配合，分工合作。(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單位)

(2)95學年度第一學期本校赴各高中招生宣導共有10場次，另校長赴各高中專題演講有2場次，期望各單位能主動參與，協助本校招生宣

導工作。(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3)本學期校務基金募款活動已陸續展開，請各院系所協助勸募，若有相關問題，請逕洽秘書室公關資源組(分機：6688)。(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21.人事室報告：

(1)本校專兼任教師及「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延攬之國外傑出研究人員或教學人員工作許可，經審慎評估後，仍建請由各聘任單位於資料備齊後，直接掛號寄送勞委會申辦方式，較為便捷。
(辦理單位：人事室、各學術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2)重申各單位進用行政助理、專案助理及研究助理前，請務必依 95.06.07 主管會報決議「各單位聘用助理(含新聘或續聘之行政、專案及研究助理)不宜先聘用，再提簽或聘用建議表，人事聘用不宜先斬後奏，以維行政程序體制」，本校研究助理之聘用如因經費尚未如期核撥，亦應先以「簽呈」簽准後聘用，經費核撥後再送「聘僱建議表」連同「核准之簽呈」併陳，請各單位轉知所屬教師知照。(辦理單位：人事室、各單位)

22.有關圖書館業務專案報告，建議意見略次如下：(辦理單位：圖書館、計網中心)

(1)圖書館同仁素質高，唯在其工作能量投注上，應有優先次序，輕重緩急。

(2)另外圖書館在前瞻性、方向性上，須有格局定見，並且能集中焦點、快速反應與及時處理的能力(含 3%經費之合理性、校友借書、節能措施等)。

(3)建議蒐集國內外資訊，朝將圖書館與計網中心整合方向進行。

23.人事室提研擬「本校行政助理(專案助理)淘汰實施原則」草案，請彙整與會主管意見並審慎研修後，再提主管會報討論。(辦理單位：人事室)